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 北交所上市股票及相关风险提示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24 日

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旗下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本公司后续成立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统称“基金”）可按照各自基金合同的约定，并在遵守基金合同所规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及相关风险控制指标的前提下，参与北交所上市股票的投资。

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交所上市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交所上市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北交所上市股票。

今后，本公司旗下新增基金如果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亦可以投资北交所上市股票，届时本公司可不再另行公告。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进行北交所上市股票投资，并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基金管理人同时提请投资者注意基金投资于北交所股票，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转板风险、经营风险、退市风险、信用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投资战略配售股票风险、监管规则变化的风险等。

1、市场风险

北交所标的主要为创新型中小企业，体现“更早、更小、更新”的特点，但其高成长性与高风险并存。企业因多处于成长期，市值规模偏小，对核心技术人员和供应商的依赖性相对更高，企业的客户集中度高、财务稳定性较低，应对外部冲击能力相对较弱，企业的持续创新能力、收入及盈利水平等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北交所的制度规则与沪深交易所存在一定差别，可能导致股价波动较大。北交所新股上市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第二日开始交易涨跌幅限制为 30%。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加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2、流动性风险

北交所投资门槛较高，初期参与的主体可能较少；北交所上市企业规模较小，部分企业股权较为集中，由此可能导致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弱，若投资者在特定阶段对个股形成一致预期，基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3、转板风险

基金所投资北交所上市的公司满足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基本上市条件和符合交易所规定的具体上市条件时可申请转板上市。交易所需审核并做出是否同意上市的决定。无论上市公司是否转板成功，均可能引起基金净值波动。

4、经营风险

因北交所上市的公司大部分为新兴产业公司，其商业模式和盈利能力存在较高的不确定性，可能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

5、退市风险

北交所上市的公司后续经营期间如果触及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及交易所等规定的退市情形，可能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从而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

6、信用风险

北交所自成立起即实行注册制，对经营状况不佳或财务数据造假的企业实行严格的退市制度，北交所股票存在更高的退市风险。股票退市可能给基金带来不利影响。

7、系统性风险

北交所上市企业均为创新型中小企业，其商业模式、盈利风险、业绩波动等特征较为相似，所以北交所个股相关性相对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8、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北交所上市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专精特新”企业和上市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9、投资战略配售股票风险

战略配售股票在发行时明确了一定期限的锁定期，该类证券在锁定期内的流动性较差，存在市场或个券出现大幅调整时无法及时卖出的风险。

10、监管规则变化的风险

北交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修订和完善，或者补充制定新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可能对基金投资运作产生影响，或导致基金投资运作相应调整变化。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4日